



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

Qianxi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enter

实训课考核管理办法

机械加工技术专业



实训课考试成绩管理办法

实训课考试的方式有：平时考查、学期考试、结业考试（鉴定资格考试）、鉴定考试。

考核项目有：出勤、实训纪律、安全操纵、专业理论、实践操作等。

考核命题应根据各专业教学大纲及教学计划要求确定，难度适中，要尽量考虑与我校学生实际水平和生产实际需要相结合。

具体管理办法，做如下规定：

1. 平时考查

- 1) 在学生完成每一个实训项目后，实训指导教师按照实训件评分标准打分。
- 2) 在此基础上，根据学生在本项目实训期间的出勤、纪律、安全操作的综合表现适当扣分、加分，做为一次平时考查成绩使用。
- 3) 具体加减分办法由本实训课指导教师酌定。

2. 学期考试

- 1) 在其它文化课、理论课期中期末考试时，实训课同时进行技能操作考试，考试时间一般有所提前。
- 2) 学期考试成绩计入平时考核成绩，所占比例可适当加大。

3. 结业考试

- 1) 结业考试在学年结束前四周左右进行，分专业理论、实践操作两部分。
- 2) 该实训课结业总成绩按平时考查分占 40%，结业考试分占 60% 计算。
- 3) 结业考试成绩合格，同时视为取得参加技能鉴定考试资格，否则将不能参加当次鉴定考试。

4. 鉴定考试

鉴定考试由教务处负责组织报名，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考试鉴定合格后，发放职业技能登记证书。

5. 补考

- 1) 结业补考一般安排本学年结束前进行。补考成绩在 60 分以上一律记为 60 分，同时视为取得下次学校统一组织的职业技能鉴定资格。
- 2) 不足 60 分的成绩如实填写，同时注明“补考”字样。



3) 学生毕业前安排一次大补考，大补考成绩仍不及格，不发毕业证书。

实训课平时积分管理办法

一、 在实训课考试管理办法的基础上，为进一步细化、量化平时考查部分的赋分标准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二、 以每一项目的实训做为一次平时考查时间段，在此期间学生在出勤（10分）、纪律（10分）、安全（10分）、实训件打分（60分），以100分制做为一次平时考查分。

三、 在完成所有实训项目后，累计所有项目计算出每一个学生平时考查的平均分值，最后折合成40%，计入该生实训课结业成绩。

四、 此积分的赋分由实训指导教师负责检查记录，由教务处负责统计公布。

五、 具体赋分标准：

（一）卫生

将食物、饮料等带入实训区，扣0.5分

随意乱扔垃圾，扣0.5分

操作台面污迹、尘土较多，每人次扣0.5分

实训工具、量具，卫生工具摆放杂乱。每人次扣0.5分

值日生未按要求完成卫生清洁工作，每人次扣0.5分

主动承担临时性清洁任务，表现突出者，加1-2分

（二）出勤

迟到、早退、课上时间随意外出，扣0.5分

旷课，每节课扣1分

病假、事假，每天每人次扣0.5分

项目实训期内全勤，加1分

（三）纪律

未按指定工位或私自调换工位、设备，扣0.5分

将实训材料未按本项目要求挪作他用的，扣1-2分

在实训区，随意打闹喧哗，扣0.5-1分

随意浪费实训材料，扣1分

不服从实训指导教师与安全督导员管理，态度蛮横，根据情节严重程度，扣5-10分



项目实训期内遵规守纪且受到实训指导教师点名表扬的，加 2 分

(四) 安全

不规范穿实训服，佩带其它安全防护用品，直接进行实训操作者，扣 0.5-1 分

因个人原因造成工具、量具或其它工具设备丢失、损坏，扣 1-2 分

未按各项实训安全操作规程或实训指导教师的安全教育要求，进行实训操作，扣 1-2 分

未按要求填写实训报告，扣 1 分；

故意破坏操作台、电气设备和其它附属设施设备，扣 3-5 分

存在严重安全隐患，可能造成安全事故，扣 5-10 分

实训报告被实训指导教师评定为“优”，加 1 分

项目实训期内未扣安全分，安全文明生产表现突出，加 1 分

(五) 实训件打分

此项打分，由实训指导教师根据各工种相关赋分标准，具体指定。